

关于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公司 与中国再保险（香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预约转分 保框架协议》统一交易协议并重大关联交易 信息披露公告

2020年8月7日，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分公司”）与中国再保险（香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香港”）签署了《预约转分保框架协议》。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等相关规定，现将该重大/统一关联交易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对手情况

（一）关联方名称：中国再保险（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商业登记证号码为：66961755-000-11-19-1。

（二）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三）经营范围：香港保险业监管局授权的再保险业务，业务范围涵盖了包括人寿险、健康险等各类险种。

（四）注册资本：港币 20 亿元。

（五）与中再集团存在的关联关系说明：中再香港是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为经营海外业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而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再集团旗下专业经

营人寿再保险业务的全资子公司。

二、关联交易类型及交易标的情况

(一) 关联交易类型

保险业务类。

(二) 交易标的情况

双方将本协议期限内起期的各自组建的再保险业务向对方转分。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价格

双方交易的规模保费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或等值外币。

(二) 交易结算方式

转分分出人按照市场惯例编制账单，并向转分接受人提供账单。应付款方按照市场及操作惯例与应收款方进行账款结算，可按照再保险业务的账务结算惯例进行轧差结算。

(三) 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开始成立，于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框架协议项下每笔交易的条件将由双方遵循公允原则协商确定，确保交易定价方式公允、合理，符合行业惯例和市场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

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一）决策机构、时间、结论

2020年7月24日，中再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6月3日中再集团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书面传签方式审议了该项交易，所有委员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7月24日，中再集团董事会经现场审议和投票表决，全部董事均投了赞成票。

六、其他披露事项

该框架协议的执行情况，中再集团将按照《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的规定进行季度合并报告。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9日